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 的內容 不負  
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 不對因本公 全部  
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AR

人士無權出席H股類別股東大會。股東如欲出席本H股類別股東大會，所有戶文件及有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七日下午四時前交本公司的戶登記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中環廣場17樓1712-1716。

2. 擬出席H股類別股東大會的股東應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七日下午四時前，將擬出席會議的書面回覆交公司的辦公處。
3. 任何有權出席H股類別股東大會並有表決權的股東，有權委派一人或多個人(不論該人是為股東)作為其委任代表，代為出席及表決。
4. 代表委任表格及簽署人的經公證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檔(如有)必須於H股類別股東大會指舉行時間二十四小時前交本公司的辦公處方為有效。

於本公報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吳偉先生、英健先生、世麒先生及商中福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鄒磊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于渤先生、劉澄清先生及于文星先生。